

证券代码：831743

证券简称：立高科技

主办券商：财达证券

黑龙江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预计 2025 年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预计担保情况概述

（一）预计担保基本情况

2025 年度，公司控股子公司黑龙江立高仪器设备有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人民币 2,500 万元银行综合授信额度，用于满足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，并由公司为本次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本次立高仪器的其他自然人股东应如冰按其持股比例提供相应担保。

2025 年度，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昱庄机械科技有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人民币 2,500 万元银行综合授信额度，用于满足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，并由公司为本次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。

（二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5 年 4 月 21 日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预计 2025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暨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。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票 6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1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名称：黑龙江立高仪器设备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07 年 1 月 25 日

住所：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城创新创业广场 11 号楼世茂大道 60 号 B204 室

注册地址：哈尔滨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技创新城创新创业广场 11 号楼世茂大道 60 号 B204 室

注册资本：1700 万元

主营业务：检测实验室服务

法定代表人：应如冰

控股股东：黑龙江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实际控制人：王心祥、应如冰

是否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：否

是否提供反担保：否

关联关系：公司控股子公司、公司持股 75%

2、被担保人资信状况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：45,696,365.87 元

2024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总额：27,459,855.46 元

2024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：18,236,510.41 元

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：60%

2024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率：60%

2024 年营业收入：60,497,592.77 元

2024 年利润总额：899,762.44 元

2024 年净利润：651,187.26 元

审计情况：已审计

3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名称：上海昱庄机械科技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13 年 3 月 21 日

住所：上海市金山区吕巷镇田欢路 558 号 3 幢二层南侧

注册地址：上海市金山区吕巷镇田欢路 558 号 3 幢二层南侧

注册资本：2000 万元

主营业务：智能包装设备及仓储设备的研发、设计和制造

法定代表人：潘涛

控股股东：黑龙江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实际控制人：王心祥、应如冰

是否为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：否

是否提供反担保：否

关联关系：公司全资子公司

4、被担保人资信状况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2024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：172,057,880.99元

2024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：117,997,421.60元

2024年12月31日净资产：49,060,459.39元

202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：71%

202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：71%

2024年营业收入：180,475,022.61元

2024年利润总额：6,533,312.61元

2024年净利润：6,144,017.12元

审计情况：已审计

（二）董事会意见

（一）预计担保原因

上述预计担保是为了满足公司子公司在生产经营中的资金需求，提高融资效率，保证子公司业务顺利开展

（二）预计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

上述预计担保涉及的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，公司对其偿债能力有充分的了解，财务风险处于可控制的范围内，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有利于提高经营效益，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。

（三）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，是控股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，所涉及的担保事项有利于其获得资金和业务，满足业务

发展的资金需求。上述预计担保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

项目	金额/万元	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
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		
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	6,000	41.51%
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%的担保余额		
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%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余额	3,000	20.75%
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		
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		
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		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《黑龙江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
- （二）《黑龙江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黑龙江立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5 日